

耶和華是我的產業

你是我的主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(詩一六：2)

宗教不但是生活中的一部分，而應該是全部的中心。聖徒以主為圓心，畫一個圈兒，把每一部分都包括在裡面，這就是宗教生活。所以不僅是有了主就有了一切，而是有了主決定一切。

“耶和華是我的產業”(詩一六：5)，表明他是以主為倚靠，為誇口。聖經說，利未人與神聯合，事奉神，“耶和華是他的產業”(申一〇：9)。產業不但代表人的身分，古時對家無恆產的人，也不大信任，所以有產業不但作人的倚靠，也可以使人覺得他可靠。我們知道，不久以前的西方民主，只限有產業的人有投票權。但信主的人不是以地上的產業誇口，而以主為誇口，為倚靠。“是我杯中的分”(詩一六：5)，表明他以主為滿足。以色列地不僅是流奶與蜜，我們也記得，應許之地的記號，是盛產葡萄，釀製成酒，可以使心喜樂(士九：13 詩一〇四：15)，因此杯中物是喜樂滿足的意思。

以主為杯中的分，是說主為我賜福的杯(詩二三：5)，我要時時“舉起救恩的杯，稱揚耶和華的名。”(詩一一六：13)說到他在主裡面的滿足(詩一六：6-9)：

[主]用繩量給我的地界，坐落在佳美之處，
我的產業實在美好。我必稱頌那指教我的耶和華...
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的面前...
因此我的心歡喜，我的靈快樂，我的肉身也安然居住。

主給安排的地界，是祂自己察看，量給我們的，沒有比完美更好的可能，所以祂以感恩的心接受，不用任何別的地方來交換。不但在主應許之地，祂也願意接受主的指教，如何按照主的旨意生活，

如何榮耀主的名。

顯然的，他不是忘恩負義的人，把主丟在背後；他是時時把耶和華擺在面前，透過主看世界上任何的事，把主當作他的標竿，凡事惟求祂的喜悅。

一個按主旨意生活的人，才可以身，心，靈都滿有喜樂，得以安居在指望中。

使徒彼得五旬節的講道，指出這預言是應驗在耶穌基督的身上；祂照神的旨意，擔當了人的罪，在十架上成就了救恩，復活不見朽壞。我們活在主的旨意中，也有這美好盼望。